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9月14日，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并以邮件、直接呈送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高管。

2024年9月19日上午10:00，在公司总部九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伍锐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购买参股公司江西联创光电超导应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调整购买参股公司江西联创光电超导应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超导”）部分股权方案，调整后方案：公司拟以现金13,380.00万元收购共青城智诺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智诺嘉”）持有的联创超导3.00%股权，并拟以现金35,680.00万元单独向联创超导增资。交易完成后，联创超导注册资本将由20,000万元变更为21,600万元；公司对联创超导持股比例将由40.0000%提升至47.2222%，成为联创超导第一大股东。公司与共青城智诺嘉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共青城智诺嘉将其持有的2,500万出资额（占交易完成后联创超导股权比例为11.5741%）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公司行使，公司将累计控制联创超导58.7963%表决权，并获得董事会5席中的3席，成为联创超导的控股股东，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关于调整购买参股公司江西联创光电超导应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方案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伍锐先生、陈长刚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投资与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日